**2023年湖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公共管理专业复试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公示**

发布时间：2023-04-15 浏览次数：162

## 2023年湖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 进入公共管理专业复试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公示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3号）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对经济管理与法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公共管理专业复试成绩进行公示，详见附件。公示时间为2023年4月15日-2023年4月21日。公示期间，考生若有疑问，可向我校有关部门反映。

联系方式：

湖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0714-6512001，邮箱1070128468@qq.com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714-6570761，yzb@hbnu.edu.cn；](mailto:0714-6570761%EF%BC%8Chbnugrad@qq.com%EF%BC%9B)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0714-6573766，jw@hbnu.edu.cn。

湖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院

2023年4月15日